



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研发中心三层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5日以电话或者口头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张金榜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1）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含财务报表）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出具众环审字[2022]2711066 号审计报告，考虑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部署，2021 年度公司利润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第三届监事会换届公告》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本届监事会拟提名张金榜先生、王力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为 3 年，第四届监事会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进行审计，并出具 2021 年度



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2022 年度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决定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向银行贷款》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签署了抵押借
款合同，贷款：500 万，年化率为 4.00%；2021 年 9 月 28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邢台分行签署了抵押借款合同，贷款：400 万，年化率为 4.00%；2021
年 12 月 13 日，由河北耀乾商贸有限公司担保，公司与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签署保证借款合同。贷款：500 万元，年化率为 5.2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为了能够及时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估测预计将发生以下
关联交易：1、董事长崔朝英先生，以个人名义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预计



5000 万元； 2、任县汇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预计 3000 万元。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主营业务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因 2021 年年度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超过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66.14%故变更公司主营业务。变更前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室内、外装饰装修、建筑幕墙、钢结构等专业分包，变更后主营业务为非离子表面活性剂、农用单体、大单体和外加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